# 毕业十年再相逢

三年前，１０月２０日晚上十点半，毕业十周年的初次聚会在一片混乱中结束了，我被音乐的嘈杂和酒精的刺激搅得有些头晕脑胀，躺在酒店的大床上，脑子里混混沌沌，却没有什么睡意，我努力回忆着返校这半天的经历，依然似一团乱麻，当年的同学大多成了气候，或做官、或经商，个个光鲜亮丽，粉墨登场，但多数人除了散发着铜臭，便是官气十足，道貌岸然，几乎完全失去了十年前的真诚与亲近感，只有几个极要好的兄弟见面时还保留着当年的激动和喜悦，而有一个笑貌始终在我眼前时隐时现，她，便是我十年前的团支书。

是啊，她就是那个个头仅仅１米５５，身材也并不出众的小琳。我自己也说不清楚在她身上究竟是什么吸引着我，从决定不远千里来参加聚会的那一刻起，这个名字、这张脸、这个身影就在我的脑海里挥之不去，或许，从内心来说，我更多地是因为能见到她才下决心来参加这次聚会的。

飞往ｃ市的途中，我怎么也无法抑制因为能再见到她而生的那种兴奋，为什么？这是为什么呢？读大学时，我对她有过最多的幻想，但终于还是没有付诸行动，只是让两人都觉得彼此关系很好，很有些默契，超过了任何两个男女同学间的"同学关系"，但又远远没有达到恋人的程度，我也曾数次在深夜幻想过与她肌肤相亲，然后对着在眼前晃动着的她的身影疯狂套弄自己的男根，张大嘴，深呼吸，深呼吸…一泻如注…

小琳的家就在大学所在的那座城市，飞机降落的一刹那，我的心忽悠一下，莫名的悸动。

其实毕业后我和她联系还算挺多，经常互发信息，偶尔打个电话，拜拜年，情人节的时候告诉她老相好在远方问候她等等。一次，出差要到ｃ市，我提前发了信息告诉她说有机会想见见她，却得知她正在澳洲休假，让我足足郁闷了好些天。一年后，她说她嫁人了，先生比她大１１岁，是某某大公司的副总，再后来她生了孩子，一个漂亮的女儿，然后是孩子长大了，很可爱等等…渐渐地除了节日的问候，我很少再骚扰她，直到四年前失去联系。

是啊，现在我就躺在小琳所在的城市，窗外的ｃ市灯红酒绿，夜空深邃得像一个巨大的女性之阴，诱惑着我，我内心的火焰在燃烧，燃烧得口干舌燥，起身接了杯冰水，一饮而尽，模糊的记忆瞬间消融，我忽然想起小琳今天迟到了，她说先生出差了，保姆又生病了，她是先把孩子送到妈妈家然后才来参加聚会的。

我走的时候她们几个女生还在唧唧喳喳地聊个没够，相约明天去登山。这会儿，她回家应该没多久吧，半个钟头？十年了，小琳略略胖了一些，但皮肤依然如新出笼的水豆腐一般娇嫩、谈笑依然如银铃一般悦耳；十年了，她的外貌几乎没什么改变，还像是那个透着青涩的团支书！先生出差了，出差了？我的心忽然像被一只无形的小手一把捏住了，痒痒的，怪怪的。

我迅速翻开通讯录找到小琳的手机号，以极快的速度，写好了一个短信："琳，十年没见，你居然没怎么变样啊，怎么还跟个纯情少女一样？只顾相夫教子，把我这个最要好的哥儿们忘干净了吧？"短信发出，我的心跳一直在加速，每一次跳动都好似一把大锤撞击着胸膛，每一次跳动都好像心脏直接蹦到了嗓子眼儿，让我不禁有些憋气，每一秒钟的等待似乎都如此的漫长，看着手表的秒针懒懒地挪动着，简直是无法忍受的慢！我烦躁不安，把抽了几口的香烟狠狠地碾碎在烟缸里，手心里渗出了汗，眼睛死死盯着扔在茶几上的手机。

漫长的一分半钟过后，我的手机屏幕亮了，随即跳动了几下，连带着我的心一起颤抖着，我抓起手机，是小琳回的信息："对不起，今天实在太忙了，慢怠了你，不要记仇哦~~~".我长舒了一口气，赶紧回信息："是啊，你慢怠了最不该慢怠的人！马上来请我喝酒赔罪吧"."没问题，我请客，你住哪家酒店咯"

"香格里拉"

"哦，离我家不远，等五分钟吧，我打车过去"，看到这条信息，我像被抽了筋的蛇一样，软瘫在沙发上，内心却如同在老白干里浸透了一般，火辣辣、醉醺醺…